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四、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系蔡甸区民政局下属二级单位，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为提供遗体 and 骨灰安葬服务、骨灰安葬、遗体墓穴安葬、骨灰安放、墓碑制作、丧葬用品等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部、客服部、售后部、工程一部、工程二部、绿化部、企划部、礼仪部、安保部、物管部、便民车队等部门，各部门分别设立部门经理一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玉笋山陵园原核定事业编制 11 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实有在编人

员 38 人（其中：在职人员 28 人，退休人员 10 人），另外编外聘用人员 6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28.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13028.36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28.3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00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28.36	本年支出合计	13128.3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128.36	支 出 总 计	13128.36

二、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
/单
位：

单
位：
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单位资金
	合计	13128.36	13128.36	13028.36	100.00	0.00	0.00	0.00
058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							
058005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3128.36	13128.36	13028.36	100.00	0.00	0.00	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28.36	1823.36	1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14	96.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09	64.0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5	32.05	
20810	社会福利			
2081004	殡葬	12957.24	1557.24	11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0	19.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60	1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38	55.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91	50.91	
2210202	提租补贴	4.47	4.47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3128.36	一、本年支出	13128.3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二) 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13028.36	(三) 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28.36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 卫生健康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 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 农林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 金融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3128.36	支 出 总 计	13128.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28.36	1682.60	1714.80	13.57	11400.00
05	社保科					
058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					
058005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3128.36	1682.60	1714.80	13.57	114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14.80	1714.80	13.5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6.02	116.02	
30102	津贴补贴	57.13	57.13	
30103	奖金	199.00	199.00	
30107	绩效工资	82.33	82.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09	64.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05	32.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0	19.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	1.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91	50.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1.90	1091.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7		13.57
30216	培训费	3.38		3.38
30228	工会经费	4.50		4.50
30229	福利费	5.69		5.6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5 年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

— 9 — 单位：万元

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2025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合计			13128.36	13128.36	1,00.00
058	武汉市蔡甸区民政局				
058005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3,128.36	13028.36	1,00.00
1	人员经费		1,714.79	1,714.79	
42011422058R000000442	基本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16.01	116.01	
42011422058R000000444	岗位(特岗)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34	1.34	

42011422058R0000000445	保留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3	2.03	
42011422058R0000000447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5.95	5.95	
42011422058R0000000448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0.35	10.35	
42011422058R0000000449	交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7.39	7.39	
42011422058R0000000452	绩效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82.33	82.33	
42011422058R0000000454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99.00	199.00	
42011422058R0000000455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64.09	64.09	
42011422058R0000000456	职业年金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32.05	32.05	
42011422058R0000000457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9.60	19.60	
42011422058R0000000459	失业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58	1.58	
42011422058R0000000460	工伤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0.27	0.27	
42011422058R0000000463	住房公积金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50.91	50.91	
42011422058R0000000466	长聘人员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091.90	1,091.90	

2	公用经费		13.57	13.57	
42011422058Y0000000130	在职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3.57	13.57	
3	项目支出		11400	11300	1,00.00
42011425058T0000000150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往来资金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1,00.00		1,00.00
42011425058T0000000145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7600	7600	
42011425058T0000000148	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项目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3700	37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	项目编码	42011422058T000000145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沈国彪	联系电话	6970358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处正常业务开展需要		
项目实施方案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项目总预算	7600	项目当年预算	7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6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7600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1 年		76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处正常经营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营。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陵园人员运行人数	≥ 100 %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陵园运行	一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	≥ 10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事业运行项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陵园人员运行人数	$\geq 100\%$	$\geq 100\%$	$\geq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陵园运行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	$\geq 100\%$	$\geq 100\%$	$\geq 100\%$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项目编码	42011424058T000000148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民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沈国彪	联系电话	69703580
项目属性	常年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立项依据	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正常业务开展需要		
项目实施方案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项目总预算	3700	项目当年预算	37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项目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项目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3700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项目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1 项		37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完工率	一项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 100%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 100 %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玉笋山陵园管理处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完工率	无	无	≥ 6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金合规率	无	无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我区迁墓工作	无	无	≥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无	无	≥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3128.36 万元,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减少 717.68 万元。其中: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13028.36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3128.36 万元,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减少 717.68 万元,减少 5.1%。支出情况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以及正常运行 13128.36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3128.36 万元，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减少 717.69 万元，减少 5.1%。其中：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13028.36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3128.36 万元，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减少 717.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1728.36 万元，项目支出 1140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收入 1312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管理非税收入（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13128.36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13128.3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28.3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128.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8.36 万元，项目支出 11400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28.36 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1728.36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116.01 万元，津贴补贴 27.06 万元，奖金 199 万元，绩效工资 82.3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64.0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0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0.9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5.46 万元。

2. 商品服务支出 13.57 万元，其中：培训费 3.38 万元，工会经费 4.50 万元，福利费 5.6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13128.36 万元，较 2024 年项目支出减少 717.68 万元，其中：

1. 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事业运行 7600 万元，用于 2025 年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事业运行行政采项目 5500 万元，2024 年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事业运行非政采项目 2100 万元。

2. 公益性墓区续建项目 3700 万元，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项目政采项目 3700 万元

3. 单位往来资金 10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机关运经费 13.57 万元，其中：培训费 3.38 万元，工会经费 4.50 万元，福利费 5.69 万元。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5 年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760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1715 万元，主要用于石材采购、公务费用、印刷、电脑设备购置；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2185 万元，主要用于保安、保洁、碑面加工、绿化养护；墓区维修。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1600 万元用于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度预算新建公墓及外部环境装修。专项公益性墓区续建工程一期（一标段，二标段）项目 3700 万元为区玉笋山陵园公益墓区续建工程建设工程。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 年度部门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7600 万元，其中：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1715 万元，主要用于石材采购、公务费用、印刷、电脑设备购置；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2185 万元，主要用于保安、保洁、碑面加工、绿化养护；墓区维修。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1600 万元用于武汉市蔡甸区玉笋山陵园管理中心 2025 年度预算新建公墓及外部环境装修。。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设置绩效目标项目 2 个，金额 113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绩效目标项目数量不变。占全年专项资金的 100%。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

事业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其他民族管理事务支出：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支出；开展优抚、救灾、救助、福利、婚登、社事、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社会福利-殡葬：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

(八)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九)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为保障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